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陳香菇
電話：03-8462860#223
傳真：03-8462776
電子信箱：trshiang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富里鄉東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8月4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14919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函、109-1國小教科書單價（更正）

(376550000A_1090149193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090149193_ATTA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委託新北市辦理「109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審定本教科圖書共同供應採購議價作業」第一學期國小各版本單價表更正版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8月3日新北教國字第1091463003號函暨本府109年7月31日府教學字第1090145673號函(諒達)辦理。
- 二、經查國小南一版本國小國語1年級習作單價表彙整表中家長負擔部分，誤植為53，更正為54；國小何嘉仁版本國小英語6年級單價表彙整表中，單價部分未顯示，特此更正。
- 三、更正109學年度國民中小學教科圖書第一學期各版本單價表、共同供應契約及驗收文件電子檔同步公告同步公告於「109學年度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教科圖書共同供應之採購作業」網站 (https://203.66.57.194/tbcp109/news_list.asp)。

109/08/05

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管科

電子公文
2020/08/04
14:35:42
交換章

裝



訂

線

